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傳 真：(04)22502903

承辦人及電話：張婉貞(04)22502860

電子郵件信箱：sfaa0417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0906009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1090600995-1.pdf、1090600995-2.docx、1090600995-3.pdf、
1090600995-4.docx、1090600995-5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部社會及家庭署主辦109年度「臺灣女孩日」新詩
徵文比賽，請轉知所屬機關及民間團體（或團體成員）廣
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宣導臺灣女孩日之理念及精神，本部社會及家庭署規劃
辦理旨揭活動，邀請國小3至6年級、國中及高中職兒少踴
躍投稿，並提供議題學習單，引導兒少關切女孩權益，構
築支持女孩多元發展及積極參與社會決策的友善環境。

二、檢附活動文宣及相關資料如附件，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機
關及民間團體（或團體成員），鼓勵兒少報名參與，活動
辦法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網站：<http://udncollege.udn.com/5672/>

（二）活動宗旨：藉新詩徵文形式，鼓勵各級學校宣導各項女
孩權益及女孩勇敢實現自我、突破性別刻板印象等議
題，創作新詩，促進學生認識「臺灣女孩日」核心精
神，展開深度討論，傳達理念，營造友善社會。

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第109/09/10



121090105878 有附件

(三)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；承辦單位：聯合線上股份有限公司。

(四)徵文主題：以「臺灣女孩日」為核心概念，抒發對於女孩權益及女孩勇敢實現自我、突破性別刻板印象等議題的觀察、看法及感受，題目自訂。

(五)活動方式：作品採個人電子投稿或團體郵寄掛號投稿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(六)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109年10月5日止。

(七)參與資格：國小中年級組（3-4年級）、國小高年級（5-6年級）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。（參加組別以當年9月學籍為主）

(八)得獎公告：109年10月20日公布得獎名單。

(九)獎勵辦法：各組取優選5名，共計20名，頒發獎狀及獎金每人2,000元，另從參賽者中抽出參賽獎共60名。

(十)注意事項：詳如活動網站。

(十一)洽詢專線：李先生，02-8692-5588分機5084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中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少年之家、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、衛生福利部澎湖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灣國際兒童村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育幼所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、台灣世界展望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、台灣展翅協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關愛之家協會、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種會附設花蓮縣私立少年之家、財團法人基督教更生團契附設桃園縣私立少年之家、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慈暉關懷學園、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種會附設新北市私立愛心育幼院、財團法人基督教都市人工作群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基督教台中更生團契

電子文
騎

3

副本：聯合線上股份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（兒少福利組）



裝

